

##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3日接到股东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合臣”）及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厚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厚康”）的函告，获悉中科合臣与拉萨厚康分别将其原质押给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票办理了相关解除股权质押手续；2017年4月28日，中科合臣及拉萨厚康因其融资需要，又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向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提供质押借款。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解冻时间	解质押股数（股）	本次解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科合臣	2017年4月25日	390,700,100	49.60	7.12
拉萨厚康	2017年4月25日	39,891,800	4.05	0.73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中科合臣	是	351,630,090	2017年04月28日	2019年4月19日	国开证券	44.64	融资需要

拉萨厚康	是	35,902,620	2017年04月28日	2019年4月19日	国开证券	3.65	融资需要
合计		387,532,710	——				

(二) 截至本公告日，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其中：质押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中科合臣	787,700,100	14.36	748,630,090	13.65
拉萨厚康	984,640,800	17.95	932,076,720	16.99

三、备查文件：

-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 (二)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协议书》；
- (三)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